

110968



血的教训

中共太钢党委宣传部 太钢技术安全处

前 言

一九八六年，我公司由于认真执行了“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进一步落实完善了各级领导的安全生产责任制，使安全生产的水平，较一九八五年有了明显提高。死亡比一九八五年降低了12%，重伤比一九八五年降低了40%，轻伤事故也控制在了一个比较可观的水平。但是，我们也必须看到，我们所取得的成绩，离党和人民对我们的要求还相差很远。为了总结经验，把我公司的安全生产提高到一个更高的水平，这里，我们摘录了一九八六年我公司发生的死亡事故8起，重伤事故15起，并进行了简单的分析，希望大家能从这些事故中吸取教训，切实提高自已的安全意识，搞好安全生产，为我公司向二级企业迈进，为实现一九八七年的安全工作奋斗目标做出贡献。

太钢党委宣传部
太原安全技术处

一九八七年八月

目 录

- 一 无视厂规厂法郭健康擅自蹬车操作忽
视安全措施冯连二人祸从天降 (1)
- 二 质量低支架拔地而起
误操作晋山命赴黄泉…………… (3)
- 三 靠经验防护棚意外被砸
不确认翟飞柱不幸丧生…………… (5)
- 四 管理不善运矿车不知踪影
神思恍惚曹计明坠沟身亡…………… (7)
- 五 粗心大意解放车制动失灵
措施不力吴玉生不幸身亡…………… (9)
- 六 安全措施不落实电焊机漏电
触电人缺乏常识宋银槐丧生… (11)

- 七 指挥员违章指挥埋下祸根
操作人冒险作业铸成大错…… (13)
- 八 素质差冒险作业图省事
操作人强爱存机下丧生…… (15)
- 九 违反操作工艺
田成年重伤致残…… (17)
- 十 规程不健全 李万廷受伤…… (19)
- 十一 炉框突然倾倒
董银龙不幸遭殃…… (21)
- 十二 粗心大意不确认
五吨渣斗坠渣坑…… (23)
- 十三 重生产轻安全
张澎右腿被砸…… (25)
- 十四 规程不健全
马竹青遇险…… (27)
- 十五 木桩突然位移
王福生脚受伤…… (29)

- 十六 安全措施不落实
段贵荣终身致残…………… (31)
- 十七 预制板质量低劣
赵文连王淑英遭难…………… (33)
- 十八 自我预防不够
王贵山右脚被砸…………… (35)
- 十九 联系工作不确认
王秋贵右脚致残…………… (37)
- 二十 违章检查设备
梁治贤骨盆挤伤…………… (39)
- 二十一 王伟操作不确认
吴海忠终身残废…………… (41)
- 二十二 天车司机违章
叶帆大夫遭殃…………… (43)
- 二十三 忘记天车十不吊
钢坯坠落人受伤…………… (45)

无视厂规厂法 郭健康擅自蹬车操作 忽视安全措施 冯 连二人祸从天降

一九八六年一月三日，二钢中间渣厂的新十吨天车在夜班作业时，不慎将抓斗附板碰坏。白班接班后，负责检修天车的指挥人员，指挥另一台天车从渣场南端将一块钢板吊到渣厂北端，以备修车使用，并叫碰坏抓斗附板的新十吨天车把抓斗放在钢板上，松开钢丝绳，拉掉电闸。天车司机因有别的工作，离车而去。检修中因抓斗摸放在钢板上，给检修带来很大不便。于是，焊工姜楞喜便跑去叫天车司机配合检修。这时，自以为是的大集体钳工郭健康，不顾他人劝阻，擅自登上天车准备合闸起动。检修工人张治国发现后急声呼喊：“不能乱动”。话音未落，郭健康已脚踩电铃开关，将抓斗提了起来，因天车抓斗不垂直，抓斗提起后产生了大幅度摆



动。将正在作业的老工人冯二宏（男，53岁）连富萍（女，32岁）撞倒在现场电磁盘和钢板上。这时，操作天车的郭健康早已慌了手脚，心里只想着把抓斗赶快再放

质量低 支架拔地而起 误操作 晋山命赴黄泉

焦化厂六号焦炉是我公司新近上马的，由于施工质量，工人素质存在一些问题，从而酿成了一起死亡事故。

八六年三月八日六点四十分左右，二焦工段甲班推焦司机助手牛晋山（男二十九岁）炉门工董建华，在接受了组长邢建国指派任务后，到六号焦炉单斗余煤提升机带余煤。带到第十斗时，单斗余煤提升机在升高一米后突然停住，并无法继续升高。这时负责操作提升机的董建华，在没有找到任何原因的情况下，冒然继续开车。



结果，提升斗仍在升高一米后，嘎然而止。为了尽快排除故障，负责往提升斗内铲煤的牛晋山先在栏杆北面取下限位开关罩子，并钻到栏杆内，对限位开关进行了检查。当认定限位开关没有故障后，又到电磁站检查了电磁开关。因没有发现异常，牛晋山便站在栏杆内通知董建华慢开试车。

就在董建华合上总电源，启动卷扬机的一刹那，单斗余煤提升机的导向轮支架突然被拔

起，并飞速打在卷扬机上，反弹回来后，打在此时正在栏杆内站立的牛晋山头部。鲜血淋漓的牛晋山当即被送往医院，经抢救无效，于当日七点十分死亡。

据有关部门分析，造成这起事故的原因主要有以下三点：

1、安全第一的思想树的不牢，管理不善，执行安全规章制度不严。六号焦炉按试生产组织开工，并没有达到三同时的要求，安全措施不健全，隐患多，处理落实工作没能跟上。

2、操作人员没有认真执行有关安全规定。当提升斗出现故障时，操作人员不是认真分析造成提升斗不能升高的真正原因，而是在对限位开关，电磁开关进行简单检查后，在牛晋山仍在栏杆内的情况下，盲目合闸试车。

3、施工质量存在严重问题。单斗余煤提升机导向轮支架的底座，是用六个 $m/6$ 的螺栓固定的，由于施工单位在施工中忽视施工质量，在制作螺栓孔时不用钻床打眼，而是用氧枪割眼，从而造成了螺孔比螺帽还大的严重质量事故，加之提升机轨道调整不平衡，中心位置偏差较大，摆道耳子严重虚焊，致使斗子做上升运动时左右摇摆，轻易将摆道耳子碰掉，并在升高一米后被卡住。由于马达此时还在转动，导向轮支架又没有起到紧固作用，致使支架被拔起，钢丝绳被拔断，酿成了这一惨剧的发生。

靠经验 防护棚意外被砸 缺知识 翟飞柱不幸丧生

在八六年的系统检修中，三公司机械科承担了加工厂二号石灰窑的大修任务，由于三公司是首次参加系统检修，在正式进入窑内作业之前，先是对窑内的结瘤进行了简单的处理，并以以前两次检修没有掉落此拳头大的结瘤为依据，用钢跳板、木跳板、方木、六尺杠、草袋等材料搭设了临时防护棚。

三月九日上午九点左右，架工组组长翟飞柱（男，37岁）带领组员张宏建、张宝元进入窑内进行落下园盘出灰机，移开风帽作业，在移动第二节风帽时，正南方有一颗螺栓被卡住，翟飞柱便拿上撬棍到东南方向去撬动。这时，突然一声巨响，二块直径大约800毫米左右，重约100公斤的大结瘤从天而下，并以巨大的失重力砸塌了临时防护棚。张宝元、张宏建因靠近窑口迅速跑到窑外，而翟飞柱却被砸掉了安全帽，并被落下的结瘤和防护棚材料相互交替挤压在炉底。棚架、草袋、木板见热后骤然起火，室内顿时烟尘弥漫，张宏建见状急忙返回窑内去搬砸在翟飞柱身上的结瘤，张宝元去叫人救火，并给消防队挂了电话，这期间，参加救火的同志见火势凶猛便端水灭火，而炉内的结瘤遇水后迅速生成氢氧化钙，致使大块结瘤迅速分化，散发出大量热能，加剧了翟飞柱的伤势。晚间十二点消防车赶到，零点二分翟

飞柱被救出，零点十五分被送往医院。经医院检查，翟飞柱为三度烧伤，面积达70%，五根肋骨骨折。三月十一日下午，翟飞柱病情突然恶化，并于四点十五分停止了呼吸。



翟飞柱死亡的教训是惨痛的。检查大修方案原规定放炮用0.2—0.3公斤的炸药包，分两到三次震落窑壁上的松散瘤状物，而且规定放吊炮。但

在拉空窑后，三公司改用了放靠炮，并且二炮合一，这样，不仅震落了原来的松散瘤状物，同时也震活了贴在窑壁上本来是坚固的大块结瘤，经过十个多小时的风化自然下落。

再者，机械科对搭设临时防护棚的标准不是从窑拉空后的实际情况出发，而是凭借两次检修没掉过“拳头”大的瘤状物经验来搭设，加之防护棚用了非常易燃的木架板，草袋子等，致使发生意外时，防护棚起不到保护作用，草袋子，木架板突然起火，从而加刷了这次事故的严重性和复杂性，增加了救火和救人之间的矛盾，给抢救带来了困难。

当事故发生后，现场抢救缺乏必要的科学常识，窑内着火后，急于救人，而临时防护棚的木跳板，草袋着火后，没有考虑到石灰窑的固有特点，而是按一般常识用水去灭火，致使热能大量散发，翟飞柱伤势更加严重。

管理不善 运矿车不知踪影 神思恍惚 曹计明坠沟身亡

五月十一日零点，峨矿采区运输工段司机曹计民，按照夜班带班长的指派，驾驶20吨自编44号车到老谷尖采场2020平台进行剥岩作业。零点五分左右，曹计民在7号电铲装了第一车岩石，离开电铲向废旧场方向行驶约121米后，汽车偏离采场行驶路线，沿右侧行驶了17.3米，坠入121.2米的沟底身亡。第二天早晨八点左右，被一民工发现。

经医院死亡诊断，系全身性复合性严重损伤，多发性粉碎性骨折，颅脑损伤，为车祸急死。

公司和矿两级领导，对这次事故十分重视，并分成三个专业组对现场情况、设备状况，肇事者本人情况进行了深入调查。



从现场环境看：道路宽达11米，道路外侧距沟边3.3米，道路平坦，干、支线有固定照明，电铲照具齐全。

从设备状况看：出事故以前，44号车车况良好，方向、照明、制动系统都处于正常的工作状态。

从肇事者本人看：曹计民驾驶过多种车辆，驾车技术好，作风好，但本人家庭较为复杂，出事前，曹计民家庭矛盾趋于激化，本人又正在筹备盖新房。根据上述情况，调查组认为，这起事故的最大可能是由于肇事者开车时精神不集中而造成的。

这次事故的发生，虽然与管理没有必然的直接的联系，但仅就事故发生到发现长达7小时这一事实，就充分暴露了生产组织 and 安全管理上存在的漏洞，暴露了在经济责任制推行之后，在实际工作中存在的“以包代管”和“包而不管”，以及只注意抓纪律，抓安全；只注重产量考核，不注重抓思想、抓管理的倾向。

运输工段大车司机的交接班制度早有具体规定，要求司机要做到当面交接，认真填写交接班卡片并确认签字。但实际上，确是由车长一人包办填写。这样做，就使交接班制度失去了意义，失去了记录的真实性和可靠性，这样“以包代管”的倾向本身就潜伏着巨大的事故隐患。



粗心大意 解放车制动失灵

措施不力 吴玉生不幸身亡

八六年五月，我公司第四建安公司派出东风140和依法车各一台，承担了代县新高乡赵村铁矿运送土方的任务。不久，两车均发生故障。为了尽快排除故障，保证完成所承担的任务，建安四公司又于本月三十日派出一辆解放牌汽车和汽车修理工吴玉生（男，24岁）同时抵达施工现场。

元月一日下午二点左右，依法车基本修好，但东风140却无论如何不能启动。三点左右，解放牌汽车司机宋子慧驾驶汽车，将东风车拖至矿区公路，准备修好车后，在公路上试车。到五点左右，东风车仍没能修好。于是汽车修理工吴



玉生决定溜车进行发动。为了给东风车让开路线，宋子慧重新启动解放牌汽车，并把车向后倒了数十米，然后拉紧制动，下车去和吴玉生等人一起

去推东风车。正在大家低头推车之际，有人忽然发现，在前面的解放车失去控制，由南向北溜了下来。于是高喊：“车溜了、快闪开”。听到车声，宋子慧等四人迅速闪开，而吴玉生却因躲闪不及被两车挤压而死亡。

解放牌汽车司机宋子慧是开车不久的新司机，技术知识缺乏，开车粗心大意，对汽车手制动完全失灵竟毫无察觉。在没有采取任何防范措施的情况下，冒然把车停在了路面有斜坡乱石，极易造成溜车的场所，是造成这次事故的直接原因。

通过这起事故，暴露了我们的一些同志，平时对待安全工作不负责任的态度。如果，我们平时能够严格按照操作规程办事，把安全行车时时挂在心上，做好出车前，行车中和出车后的车况检查，在极易溜车的路面采取一定的防范措施，相信这样的事故是不会发生的。



安全措施不落实 电焊机漏电 触电人缺乏常识 宋银槐丧生

八六年六月二十六日下午四时三十五分，三钢厂电炉车间五号炉乙班炼钢工宋银槐（男，二十六岁）在同本组人员向炼钢炉内加完铬铁后靠在电焊机上休息等待出钢。到四十分钟左右，人们发现宋银槐头朝电焊机，脚朝东倒在地下，口吐白沫不省人事，随即送往保健站，后又转送医院进行抢救，终因伤势严重，抢救无效死亡。

事故发生后，有关部门进行了认真分析，认为造成事故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安全措施不落实，电焊机保护接地不可靠，没有严格定期检查制度，电焊机长期送电。管理原因是造成这起事故的主要原因。

2、电焊机出厂时，存在严重质量问题，电焊机制作时，将铁芯外层硅钢片压倒一个边，并有一根导线与铁芯相连，造成一次线圈短路，铁芯短路，导致电焊机外壳全部带电，电压20伏。

宋银槐缺乏安全用电的

必要常识。事故发生时正在下大雨，由于周围环境潮湿，加上宋银槐刚干完活儿汗多，而被靠电焊机接触面大，从而造成人体电阻大大下降，使触电的可能性大大增加。这是造成事故的直接原因。

